

甘肃金刚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价异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甘肃金刚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2022年6月22日、2022年6月23日、2022年6月24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情况，公司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现就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信息；
- 3、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增持或减持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

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公司 2022 年 6 月 17 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拟以新设控股子公司开展重大项目投资的公告（2022-070 号）》的公告，决定以拟新设控股子公司为主体投资建设 4.8GW 高效异质结电池片及组件项目，投资总额 419,127.00 万元，该项目投资仍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项目投资金额巨大，未来存在因项目融资、项目审批不及预期导致无法按预期实施项目建设的风险。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0 日收到深交所《关于对甘肃金刚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并要求公司就相关事项作出书面说明，公司将按期完成相关回复。

2、公司 2021 年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亏损 20,163.3 万元，2022 年第一季度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亏损 3,140.36 万元，2022 年全年经营业绩尚不确定，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3、自 2022 年 4 月 26 日至 2022 年 6 月 24 日，公司股价累计涨幅达 94.55%，其中 2022 年 6 月 22 日、6 月 23 日、6 月 24 日连续单个交易日累计偏离达到 35.75%，公司股价短期涨幅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投资；

4、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甘肃金刚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四日